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模拟财务报表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模拟财务报表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4
二、	模拟财务报表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模拟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1-137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23423 号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审计了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净化公司）按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模拟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的模拟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净化公司编制的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公允反映了净化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模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6 月的模拟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模拟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净化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净化公司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仅用于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拟受让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净化公司股权的重组交易之目的。因此，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 其他事项

本报告仅供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有关部门报送申请文件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模拟财务报表的责任

净化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模拟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模拟财务报表时，净化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净化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净化公司的模拟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模拟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模拟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模拟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模拟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净化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模拟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净化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模拟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模拟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净化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646,614,435.47	1,394,515,242.13	1,054,379,191.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264,049,690.39	4,625,605.27	1,042,513.3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6,528,193.96	3,578,008.43	1,353,177.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四)	96,114,324.11	242,932,648.67	354,566,758.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7,578,268.70	8,014,109.89	3,478,784.07
合同资产	(六)	15,810,510.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52,052.95	60,758,943.18	35,288,643.64
流动资产合计		2,036,847,476.48	1,714,424,557.57	1,450,109,067.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	16,371,864.68	16,546,877.57	16,878,098.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25,264,861.82	3,106,336,973.16	3,338,102,000.42
在建工程	(十)	8,212,966.07	981,770,304.85	589,067,693.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	4,351,340,652.37	10,858,779.33	11,171,767.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40,546,245.07	39,061,396.31	40,434,049.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	513,325,440.24	410,683,530.91	366,517,370.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5,062,030.25	4,565,257,862.13	4,362,170,979.59
资产总计		6,991,909,506.73	6,279,682,419.70	5,812,280,047.29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四）	4,934,048.83	2,013,901.22	
应付账款	（十五）	266,724,297.79	252,937,240.69	269,959,978.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六）	5,290,955.11	5,575,937.46	5,713,393.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5,312,945.84	18,029,268.60	13,188,075.85
应交税费	（十八）	4,687,645.28	6,672,846.66	5,904,788.25
其他应付款	（十九）	6,993,623.89	7,961,440.14	11,235,761.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	318,918,582.14	216,677,088.99	310,070,144.4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一）	191,729.64	154,185.61	65,523.78
流动负债合计		613,053,828.52	510,021,909.37	616,137,666.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二）	1,828,980,500.00	1,564,000,875.55	966,617,780.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三）	186,396,540.90	16,391,617.48	16,480,819.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二十四）	7,650,000.00	7,650,000.00	5,6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3,027,040.90	1,588,042,493.03	988,748,599.62
负债合计		2,636,080,869.42	2,098,064,402.40	1,604,886,265.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二十五）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六）	4,382,169,477.18	4,317,214,996.95	4,320,583,604.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七）	17,699,046.58	17,699,046.58	17,699,046.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八）	-154,108,374.34	-262,031,020.56	-239,178,83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5,760,149.42	4,172,883,022.97	4,199,103,817.22
少数股东权益		10,068,487.89	8,734,994.33	8,289,964.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55,828,637.31	4,181,618,017.30	4,207,393,78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91,909,506.73	6,279,682,419.70	5,812,280,047.29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模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三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6,270,308.59	1,386,211,014.31	1,047,676,33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261,929,740.26	1,274,078.46	169,183.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96,632.41	3,444,904.28	1,202,194.58
其他应收款	(二)	95,887,591.20	242,855,464.25	354,515,319.87
存货		7,343,789.07	7,969,255.72	3,431,409.63
合同资产		15,810,510.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395,738.94	34,987,680.64
流动资产合计		2,023,638,572.43	1,702,150,455.96	1,441,982,121.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三)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32,328.51	3,094,540,203.70	3,329,977,527.19
在建工程			977,208,700.43	586,401,189.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51,340,652.37	10,858,779.33	11,171,767.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504,343.77	39,006,903.58	40,422,46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3,325,440.24	410,636,545.36	365,661,527.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33,302,764.89	4,547,451,132.40	4,348,834,475.35
资产总计		6,956,941,337.32	6,249,601,588.36	5,790,816,596.38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模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三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5,164,110.36	249,691,225.04	268,522,493.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131,863.38	17,354,423.40	12,661,098.25
应交税费		4,503,370.39	6,538,256.01	5,791,399.28
其他应付款		6,535,847.56	7,920,873.52	11,198,735.1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7,811,490.46	215,677,088.99	310,070,144.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9,146,682.15	497,181,866.96	608,243,870.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28,980,500.00	1,564,000,875.55	966,617,780.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6,396,540.90	16,391,617.48	16,480,819.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5,377,040.90	1,580,392,493.03	983,098,599.62
负债合计		2,614,523,723.05	2,077,574,359.99	1,591,342,470.5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81,064,113.40	4,317,214,996.95	4,320,583,604.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699,046.58	17,699,046.58	17,699,046.58
未分配利润		-156,345,545.71	-262,886,815.16	-238,808,525.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2,417,614.27	4,172,027,228.37	4,199,474,12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56,941,337.32	6,249,601,588.36	5,790,816,596.38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模拟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二十九)	488,918,400.11	14,489,655.34	6,277,375.86
其中: 营业收入		488,918,400.11	14,489,655.34	6,277,375.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3,164,242.64	745,035,949.29	703,605,816.84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九)	472,569,186.37	626,754,838.88	574,145,988.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	8,195,120.79	16,396,611.75	16,444,575.44
销售费用	(三十一)	10,540.22	57,732.19	26,762.30
管理费用	(三十二)	15,576,684.96	37,146,783.64	46,265,934.41
研发费用	(三十三)	151,922.62	19,537,221.65	17,512,931.12
财务费用	(三十四)	16,660,787.68	45,142,761.18	49,209,624.90
其中: 利息费用		22,805,196.46	52,864,347.71	55,188,174.18
利息收入		3,525,582.04	4,641,508.71	5,682,436.68
加: 其他收益	(三十五)	138,249,000.83	707,171,486.32	616,334,41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175,012.89	-331,220.61	-21,343.1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012.89	-331,220.61	-61,427.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5,905,096.06	5,475,418.52	-88,783,049.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39,625.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九)			-835,920.3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883,424.01	-18,230,609.72	-170,634,335.64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	581,443.08	100,000.04	520,070.94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一)	23,334.17	515,097.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441,532.92	-18,645,707.29	-170,114,264.70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二)	-814,606.86	3,761,449.61	-20,401,913.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256,139.78	-22,407,156.90	-149,712,351.4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256,139.78	-22,407,156.90	-149,712,351.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922,646.22	-22,852,186.78	-149,512,081.9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493.56	445,029.88	-200,269.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256,139.78	-22,407,156.90	-149,712,35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922,646.22	-22,852,186.78	-149,512,081.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3,493.56	445,029.88	-200,269.51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模拟母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三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	482,648,965.08	5,489,528.35	3,723,705.20
减: 营业成本	(四)	472,458,707.05	625,734,390.99	575,761,959.86
税金及附加		8,167,911.86	16,354,787.53	16,378,530.6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464,548.02	31,707,096.42	41,738,613.72
研发费用		169,562.62	19,758,906.46	18,205,612.06
财务费用		16,591,949.53	44,941,998.06	49,179,889.52
其中: 利息费用		22,716,900.22	52,625,625.71	55,114,674.18
利息收入		350,4747.77	4,601,177.46	5,636,494.96
加: 其他收益		138,223,000.83	707,113,372.79	616,333,344.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50,135.39	5,662,238.52	-88,774,116.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625.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5,920.3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029,526.10	-20,232,039.80	-170,817,592.45
加: 营业外收入		581,443.08	100,000.04	512,296.94
减: 营业外支出		23,334.17	165,097.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587,635.01	-20,297,137.37	-170,305,295.51
减: 所得税费用		-953,634.44	3,781,152.62	-20,439,374.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541,269.45	-24,078,289.99	-149,865,920.6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541,269.45	-24,078,289.99	-149,865,920.6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541,269.45	-24,078,289.99	-149,865,920.68

后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为模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的批复》(郑政文[1998]130 号文)成立, 成立日期: 1998 年 9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 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院;

公司的企业法人: 梁伟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11205264N。

所属行业为公用事业类。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污水、污泥处理处置; 中水开发利用; 化工、复合肥料生产销售; 养殖业、种植业; 城市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化学品)清运、处理和资源利用; 城市环境综合治理; 环境保护检测;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州市人民政府。

本模拟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批准报出。

(二) 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为：

1、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郑州公用集团重组相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2]85 号文中关于资产剥离问题的安排，本模拟财务报表以净化公司报告期的历史报表为基础，模拟自 2020 年初已剥离相关资产及对应负债及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与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同时模拟调整剥离资产在报告期的相关成本费用及对应政府补助，因模拟剥离事项在报告期内未实际发生并未产生实际纳税义务，模拟财务报表暂不考虑剥离资产涉及的流转税。

2、本模拟财务报表系为中原环保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之目的而编制，因模拟财务报表特殊的编制基础、编制目的、报表用途及编制可行性，本公司未编制模拟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二) 持续经营

本模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模拟财务报表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描述的编制基础，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的模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的模拟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

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

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八)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

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

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装物、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

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三)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

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	2	3.27
管网	平均年限法	20	2	4.9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2	9.8~19.6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8	2	12.25~16.33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2	19.60
与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工具、器具	平均年限法	5	2	19.6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

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

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 特许经营权资产

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公司承担了郑州市污水污泥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通过向政府方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泥处理服务费收回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而政府以前对公司是采取成本补偿的经营模式。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精神，公司签署特许经营权后的污水污泥经营属于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符合本解释的“双特征”和“双控制”，但未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的特许经营项目协议，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会计处理和追溯调整。

依据该解释，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应当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 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确定摊销率。

各类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摊销年限、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50		2.00
特许经营权	年限平均法	30		3.33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二十二) 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三)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

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四)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五) 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

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污水、污泥处理收入、再生水收入、BOT 项目建造期收入、供冷（暖）收入等。

（1）污水、污泥处理收入：污水、污泥处理收入系根据公司与郑州城市管理局双方确定的污水、污泥处理量和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2）再生水收入：通过与客户签订再生水供应合同，按照合同中约定的再生水单价，根据双方认可的水量确认收入。

（3）建造期收入：建造期收入系特许经营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与政府方签订 PPP 项目合同，PPP 项目建造期履约义务主要系工程建造，根据新收入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在建设期确认建造期收入。

（4）供冷（暖）收入：通过与客户签订供能合同，约定供能面积、供能天数、收费价格等事项，按照合同中约定的计算方法计算供能费用并由公司出具供能费用结算单，经双方确认后根据供能费用结算单中的金额确认收入。

2020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

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六) 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

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满足条件的（详见本附注“三、(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

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

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五）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 年 6 月 30 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

认的应收款项。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将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融资租入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对于发生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长期应付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确认融资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付款。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租赁内含利率将未实现融资收益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长期应收款，或者按照减让前折现率折现计入当期损益并调整未实现融资收益；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三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 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对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将与工程、服务相关、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的已完工未结算、应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将与工程、服务相关的已结算未完工、与工程、服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5,957,709.43	
	合同负债	5,700,977.11	
	其他流动负债	256,732.32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5,671,246.66	
合同负债	5,713,393.83	
其他流动负债	2,528.83	

受影响的利润表项目	对 2020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营业收入	-5,652,149.95	
所得税费用	-1,413,037.49	
净利润	-4,239,112.46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1 号——租赁》对本公司报表数据无影响。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款项	5,957,709.43		-5,957,709.43		-5,957,709.43
合同负债		5,700,977.11	5,700,977.11		5,700,977.11
其他流动负债		256,732.32	256,732.32		256,732.32

注：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对母公司的累积影响数为 0

(2)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2021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无

3、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

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

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0 年度、2021 年度、 2022 年 1-6 月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00%、9.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20.00%

(二) 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1) 根据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布的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第二条,纳税人从事《目录》所列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可申请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提供的干化污泥业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应交增值税 70%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提供的再生水

业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应交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收到的财政拨付的污水处理收入执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45 号第七条“纳税人取得的财政补贴收入，与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的收入或者数量直接挂钩的，应按规定计算缴纳增值税。纳税人取得的其他情形的财政补贴收入，不属于增值税应税收入，不征收增值税。”中的其他情形的财务补贴收入，不属于增值税应税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2) 根据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财税【2021】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第四条，纳税人从事《目录》“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第七条，本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由于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按照市场化运营，因此本公司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提供的污水、污泥处理业务、再生水业务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2、所得税税收优惠

(1)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所称减计收入，是指企业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资源作为主要原材料，生产国家非限制和禁止并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公司 2021 年、2022 年适用该项优惠政策。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2021】36 号《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公告的规定，企业从事属于财税【2009】16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中目录规定范围的项目，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已进入优惠期的，可按政策规定继续享受至期满为止。由于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按照市场化运营，因此本公司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3) 根据税务总局【2018 年第 77 号】相关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

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 2020 年适用该政策。

（4）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21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8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适用该政策。

（5）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21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8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适用该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库存现金	1,800.00		
银行存款	1,646,612,635.47	1,394,515,242.13	1,054,379,191.03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646,614,435.47	1,394,515,242.13	1,054,379,191.03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277,945,198.52	4,844,738.38	1,095,758.92
1 至 2 年	1,432.80	28,879.77	1,928.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77,946,631.32	4,873,618.15	1,097,686.92
减：坏账准备	13,896,940.93	248,012.88	55,173.55
合计	264,049,690.39	4,625,605.27	1,042,513.37

注：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起商业化运营，确认污水、污泥处理费收入，确认应收账款。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7,946,631.32	100.00	13,896,940.93	5.00	264,049,690.39
其中：					
账龄组合	277,946,631.32	100.00	13,896,940.93	5.00	264,049,690.39
合计	277,946,631.32	100.00	13,896,940.93		264,049,690.3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73,618.15	100.00	248,012.88	5.09	4,625,605.27
其中:					
账龄组合	4,873,618.15	100.00	248,012.88	5.09	4,625,605.27
合计	4,873,618.15	100.00	248,012.88		4,625,605.2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7,686.92	100.00	55,173.55	5.03	1,042,513.37
其中:					
账龄组合	1,097,686.92	100.00	55,173.55	5.03	1,042,513.37
合计	1,097,686.92	100.00	55,173.55		1,042,513.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77,946,631.32	13,896,940.93	5.00	4,873,618.15	248,012.88	5.09	1,097,686.92	55,173.55	5.03
合计	277,946,631.32	13,896,940.93		4,873,618.15	248,012.88		1,097,686.92	55,173.55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会计政策 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 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账龄组合	65,509.51		65,509.51	54,227.15	64,563.11		55,173.55
合计	65,509.51		65,509.51	54,227.15	64,563.11		55,173.55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55,173.55	201,743.75	8,904.42		248,012.88
合计	55,173.55	201,743.75	8,904.42		248,012.88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248,012.88	13,727,329.71	78,401.66		13,896,940.93
合计	248,012.88	13,727,329.71	78,401.66		13,896,940.93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市财政局	273,055,434.44	98.24	13,652,771.72
河南立宝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161,971.89	0.42	58,098.59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834,609.72	0.30	41,730.49
国能荥阳热电有限公司	727,068.00	0.26	36,353.40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02,222.30	0.25	35,111.12
合计	276,481,306.35	99.47	13,824,065.32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南立宝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481,971.89	50.93	124,098.59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917,379.32	18.82	45,868.97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518,294.33	10.63	25,914.72
国能荥阳热电有限公司	418,988.70	8.60	20,949.44
江苏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150,000.00	3.08	7,500.00
合计	4,486,634.24	92.06	224,331.72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762,938.80	69.50	38,146.94
国电荥阳煤电一体化有限公司	178,088.40	16.22	8,904.42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14,898.93	10.47	5,744.95
深圳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1,999.99	2.00	1,100.00
焦作开通环保有限公司	10,100.00	0.92	505.00
合计	1,088,026.12	99.11	54,401.31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67,833.96	48.53	3,532,648.43	98.73	1,353,177.58	100.00
1 至 2 年	3,360,360.00	51.47	45,360.00	1.27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6,528,193.96	100.00	3,578,008.43	100.00	1,353,177.58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2022.6.30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6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明商律师事务所	135,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3,315,000.00	

项目	2021.12.31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河南嵩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36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45,360.0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2.6.30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中牟县供电公司	2,180,409.68	33.4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2.98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16.5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600,000.00	9.19
河南省金森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02,797.42	6.17
合计	5,763,207.10	88.28

预付对象	2021.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41.92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30.18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600,000.00	16.77
河南明商律师事务所	135,000.00	3.77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72,039.50	2.01
合计	3,387,039.50	94.65

预付对象	2020.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郑州供电公司	1,117,565.98	82.59
河南润格空调销售有限公司	134,583.00	9.9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郑州石油分公司	84,628.60	6.25
郑州浩通钢板有限公司	16,400.00	1.21
合计	1,353,177.58	100.0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96,114,324.11	242,932,648.67	354,566,758.01
合计	96,114,324.11	242,932,648.67	354,566,758.01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100,858,494.51	255,082,262.65	458,983,804.24
1 至 2 年	247,411.27	86,610,516.00	68,778.79
2 至 3 年	86,221,641.00	68,778.79	5,817,847.17
3 至 4 年	49,258.90	5,817,847.17	24,051,669.01
4 至 5 年	5,640,442.38	24,051,669.01	25,975,852.73
5 年以上	51,368,215.87	27,316,546.86	1,352,035.73
小计	244,385,463.93	398,947,620.48	516,249,987.67
减：坏账准备	148,271,139.82	156,014,971.81	161,683,229.66
合计	96,114,324.11	242,932,648.67	354,566,758.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29,493.12	58.40	142,729,493.1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77,457.39	57.85	141,377,457.3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55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655,970.81	41.60	5,541,646.70	5.45	96,114,324.11
其中:					
账龄组合	101,655,970.81	41.60	5,541,646.70	5.45	96,114,324.11
合计	244,385,463.93	100.00	148,271,139.82		96,114,324.1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29,493.12	35.78	142,729,493.1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77,457.39	35.44	141,377,457.3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34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218,127.36	64.22	13,285,478.69	5.19	242,932,648.67
其中:					
账龄组合	256,218,127.36	64.22	13,285,478.69	5.19	242,932,648.67
合计	398,947,620.48	100.00	156,014,971.81		242,932,648.67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40,834.72	27.65	142,740,834.7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88,798.99	27.39	141,388,798.9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26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509,152.95	72.35	18,942,394.94	5.07	354,566,758.01
其中：					
账龄组合	373,509,152.95	72.35	18,942,394.94	5.07	354,566,758.01
合计	516,249,987.67	100.00	161,683,229.66		354,566,758.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名称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88,798.99	141,388,798.9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40,834.72	142,740,834.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2012 年 5 月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茂公司）与银行签订银团贷款合同，公司根据上级安排与相关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其中的 1.5 亿元（国开行 4,800 万元、郑州银行 10,200 万元）贷款进行担保，同时公司与生茂公司、生茂集团有限公司、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自 2016 年 3 月起，生茂公司陆续出现未能偿还到期借款本息的情形，公司作为担保人履行保证责任，代偿本息。

2016 年至 2020 年，公司分 6 次向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茂集团有限公司、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公司代偿的本金及利息并根据相关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上述起诉均已得到胜诉判决，目前正在执行程序，公司代偿本金、利息及诉讼费合计 141,377,457.39 元。

由于目前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茂集团有限公司、生茂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土地和房产已经被多个法院多轮查封，除此之外无其他可供法院执行财产，公司该笔应收款项收回难度较大，且短期内无法收回。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款计提坏账的议案》，对上述应收账款进行全额计提。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1,655,970.81	5,541,646.70	5.45	256,218,127.36	13,285,478.69	5.19	373,509,152.95	18,942,394.94	5.07
合计	101,655,970.81	5,541,646.70		256,218,127.36	13,285,478.69		373,509,152.95	18,942,394.9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6,319,280.38		56,570,563.72	72,889,844.10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16,319,280.38		56,570,563.72	72,889,844.1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783,313.81		86,221,641.00	105,004,954.81
本期转回	16,160,199.25		51,370.00	16,211,569.2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18,942,394.94		142,740,834.72	161,683,229.66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18,942,394.94		142,740,834.72	161,683,229.66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18,942,394.94		142,740,834.72	161,683,229.6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960,555.94			12,960,555.94
本期转回	18,617,472.19		11,341.60	18,628,813.79
本期转销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13,285,478.69		142,729,493.12	156,014,971.81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13,285,478.69		142,729,493.12	156,014,971.81
2021.12.31 余额在本 期	13,285,478.69		142,729,493.12	156,014,971.8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22,902.17			4,922,902.17
本期转回	12,666,734.16			12,666,734.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6.30 余额	5,541,646.70		142,729,493.12	148,271,139.82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79,986,533.98		56,570,563.72	236,557,097.70
2019.12.31 余额在本 期	179,986,533.98		56,570,563.72	236,557,097.70
--转入第二阶段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86,687,122.15		86,221,641.00	472,908,763.15
本期终止确认	193,164,503.18		51,370.00	193,215,873.18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373,509,152.95		142,740,834.72	516,249,987.67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373,509,152.95		142,740,834.72	516,249,987.67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373,509,152.95		142,740,834.72	516,249,987.67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92,330,231.68			292,330,231.68
本期终止确认	409,621,257.27		11,341.60	409,632,598.87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256,218,127.36		142,729,493.12	398,947,620.48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256,218,127.36		142,729,493.12	398,947,620.48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256,218,127.36		142,729,493.12	398,947,620.4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98,763,063.06			98,763,063.06
本期终止确认	253,325,219.61			253,325,219.61
其他变动				
2022.6.30 余额	101,655,970.81		142,729,493.12	244,385,463.93

(4)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会计政 策变更 调整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单项 计提	56,570,563.72		56,570,563.72	86,221,641.00	51,370.00		142,740,834.72
账龄 组合	16,319,280.38		16,319,280.38	18,783,313.81	16,160,199.25		18,942,394.94
合计	72,889,844.10		72,889,844.10	105,004,954.81	16,211,569.25		161,683,229.66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2,740,834.72		11,341.60		142,729,493.12
账龄组合	18,942,394.94	12,960,555.94	18,617,472.19		13,285,478.69
合计	161,683,229.66	12,960,555.94	18,628,813.79		156,014,971.81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账龄组合	13,285,478.69	4,922,902.17	12,666,734.16		5,541,646.70
合计	156,014,971.81	4,922,902.17	12,666,734.16		148,271,139.82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代偿款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41,388,798.99
运行经费	79,737,552.59	247,340,773.38	372,052,472.25
保证金、押金组合	15,036,707.23	5,601,495.14	179,127.00
其他往来款项	8,233,746.72	4,627,894.57	2,629,589.43
合计	244,385,463.93	398,947,620.48	516,249,987.6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77,457.39	2-5年、5 年以上	57.85	141,377,457.39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79,737,552.59	1年以内	32.63	3,986,877.63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4.09	500,000.00
河南金水金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2,720,000.00	1年以内	1.11	136,000.00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997,994.50	1年以内	0.82	99,899.73
合计		235,833,004.48		96.50	146,100,234.7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247,340,773.38	1年以内	62.00	12,367,038.67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77,457.39	1-5年、 5年以上	35.44	141,377,457.3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河南金水金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995,000.00	1年以内	1.00	199,750.00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352,035.73	5年以上	0.34	1,352,035.7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中牟县供电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140,000.00	1年以内	0.29	57,000.00
合计		395,205,266.50		99.07	155,353,281.7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372,052,472.25	1年以内	72.07	18,602,623.61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88,798.99	1-5年	27.39	141,388,798.99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352,035.73	5年以上	0.26	1,352,035.73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其他往来款项	360,000.00	1年以内	0.07	18,000.00
泰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251,270.00	2-3年	0.05	100,508.00
合计		515,404,576.97		99.84	161,461,966.33

(8)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2.12.31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79,737,552.59	1年以内	2023年
合计		79,737,552.59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 名称	2021.12.31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247,340,773.38	1 年以内	2022 年
合计		247,340,773.38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 名称	2020.12.31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372,052,472.25	1 年以内	2021 年
合计		372,052,472.25		

(9)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五) 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578,268.70		7,578,268.70	8,014,109.89		8,014,109.89	3,478,784.07		3,478,784.07
合计	7,578,268.70		7,578,268.70	8,014,109.89		8,014,109.89	3,478,784.07		3,478,784.07

(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项目	2,287,634.40	5,719.09	2,281,915.31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项目	7,471,502.72	18,678.75	7,452,823.97						
郑州市污泥综合处理项目	6,090,999.12	15,227.50	6,075,771.62						
合计	15,850,136.24	39,625.34	15,810,510.90						

2、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5,850,136.24	100	39,625.34	0.25	15,810,510.90
其中：					
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污 水处理项目	2,287,634.40	14.43	5,719.09	0.25	2,281,915.31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一 期）污水处理项目	7,471,502.72	47.14	18,678.75	0.25	7,452,823.97
郑州市污泥综合处理项目	6,090,999.12	38.43	15,227.50	0.25	6,075,771.62
合计	15,850,136.24	100	39,625.34		15,810,510.9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污水 处理项目	2,287,634.40	5,719.09	0.25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一 期）污水处理项目	7,471,502.72	18,678.75	0.25						
郑州市污泥综合处理项目	6,090,999.12	15,227.50	0.25						
合计	15,850,136.24	39,625.34							

3、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2.6.30	原因
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污水 处理项目		5,719.09			5,719.09	
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一 期）污水处理项目		18,678.75			18,678.75	
郑州市污泥综合处理项目		15,227.50			15,227.50	
合计		39,625.34			39,625.34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待认证进项税		60,395,738.94	35,097,009.49
增值税留抵税额	152,052.95	363,204.24	191,634.15
合计	152,052.95	60,758,943.18	35,288,643.64

注：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起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工程项目前期累计确认的待认证进项税额不再进行抵扣，已转入当期相关资产成本中。

(八)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0.12.3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6,939,525.59			-61,427.41						16,878,098.18	
小计	16,939,525.59			-61,427.41						16,878,098.18	
合计	16,939,525.59			-61,427.41						16,878,098.18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1.12.3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78,098.18			-331,220.61						16,546,877.57	
小计	16,878,098.18			-331,220.61						16,546,877.57	
合计	16,878,098.18			-331,220.61						16,546,877.57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2.6.30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46,877.57			-175,012.89						16,371,864.68	
小计	16,546,877.57			-175,012.89						16,371,864.68	
合计	16,546,877.57			-175,012.89						16,371,864.68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固定资产	24,796,510.04	3,106,336,973.16	3,338,102,000.42
固定资产清理	468,351.78		
合计	25,264,861.82	3,106,336,973.16	3,338,102,000.42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余额	1,936,726,687.34	426,806,689.88	1,531,243,757.84	46,891,857.35	13,967,074.42	3,955,636,06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979,087.20	16,346,676.18	4,094,617.54	81,415.93	731,886.27	227,233,683.12
—购置			698,033.38	81,415.93	731,886.27	1,511,335.58
—在建工程转入	205,979,087.20	16,346,676.18	3,396,584.16			225,722,347.54
(3) 本期减少金额			5,466,094.00	475,200.00		5,941,294.00
—处置或报废			5,466,094.00	475,200.00		5,941,294.00
—其他						
(4) 2020.12.31 余额	2,142,705,774.54	443,153,366.06	1,529,872,281.38	46,498,073.28	14,698,960.69	4,176,928,455.95
2. 累计折旧						
(1) 2019.12.31 余额	191,922,188.77	44,332,836.49	328,116,663.81	17,785,535.59	6,808,565.48	588,965,790.14
(2) 本期增加金额	73,056,465.57	26,091,488.04	149,196,619.26	3,842,330.58	2,264,777.23	254,451,680.68
—计提	73,056,465.57	26,091,488.04	149,196,619.26	3,842,330.58	2,264,777.23	254,451,680.68
(3) 本期减少金额			4,125,319.29	465,696.00		4,591,015.29
—处置或报废			4,125,319.29	465,696.00		4,591,015.29
(4) 2020.12.31 余额	264,978,654.34	70,424,324.53	473,187,963.78	21,162,170.17	9,073,342.71	838,826,455.53
3. 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2019.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0.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1,877,727,120.20	372,729,041.53	1,056,684,317.60	25,335,903.11	5,625,617.98	3,338,102,000.42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1,744,804,498.57	382,473,853.39	1,203,127,094.03	29,106,321.76	7,158,508.94	3,366,670,276.6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余额	2,142,705,774.54	443,153,366.06	1,529,872,281.38	46,498,073.28	14,698,960.69	4,176,928,455.95
(2) 本期增加金额	8,437,101.40		12,304,532.10		1,634,975.58	22,376,609.08
—购置			3,805,542.72		1,634,975.58	5,440,518.30
—在建工程转入	8,437,101.40		8,498,989.38			16,936,090.78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 2021.12.31 余额	2,151,142,875.94	443,153,366.06	1,542,176,813.48	46,498,073.28	16,333,936.27	4,199,305,065.03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余额	264,978,654.34	70,424,324.53	473,187,963.78	21,162,170.17	9,073,342.71	838,826,455.53
(2) 本期增加金额	70,264,327.72	21,465,763.72	156,811,846.19	3,428,995.06	2,170,703.65	254,141,636.34
—计提	70,264,327.72	21,465,763.72	156,811,846.19	3,428,995.06	2,170,703.65	254,141,636.34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1.12.31 余额	335,242,982.06	91,890,088.25	629,999,809.97	24,591,165.23	11,244,046.36	1,092,968,091.87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1.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1,815,899,893.88	351,263,277.81	912,177,003.51	21,906,908.05	5,089,889.91	3,106,336,973.16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877,727,120.20	372,729,041.53	1,056,684,317.60	25,335,903.11	5,625,617.98	3,338,102,000.4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2,151,142,875.94	443,153,366.06	1,542,176,813.48	46,498,073.28	16,333,936.27	4,199,305,06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11,623.08	620,000.00	527,355.08	17,258,978.16
—购置			1,286,145.56		527,355.08	1,813,500.64
—在建工程转入			14,825,477.52	620,000.00		15,445,477.52
(3) 本期减少金额	2,147,182,927.99	440,791,928.27	1,535,246,722.87	13,229,114.68	16,420,258.29	4,152,870,952.10
—处置或报废			20,291,493.37	2,535,386.00	2,423,380.92	25,250,260.29
—转入特许经营资产	2,146,988,852.81	435,715,369.73	1,514,955,229.50	10,693,728.68	13,996,877.37	4,122,350,058.09
—其他	194,075.18	5,076,558.54				5,270,633.72
(4) 2022.6.30 余额	3,959,947.95	2,361,437.79	23,041,713.69	33,888,958.60	441,033.06	63,693,091.09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335,242,982.06	91,890,088.25	629,999,809.97	24,591,165.23	11,244,046.36	1,092,968,091.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25,365.51	6,452,561.89	39,544,122.68	8,918,858.05	652,138.96	73,193,047.09
—计提	17,625,365.51	6,452,561.89	39,544,122.68	8,918,858.05	652,138.96	73,193,047.09
(3) 本期减少金额	350,226,696.16	98,167,937.82	656,462,301.72	10,833,939.52	11,573,682.69	1,127,264,557.91
—处置或报废			19,621,084.58	2,484,678.26	2,233,327.43	24,339,090.27
—转入特许经营资产	350,199,752.06	97,110,744.50	636,841,217.14	8,349,261.26	9,340,355.26	1,101,841,330.22
—其他	26,944.10	1,057,193.32				1,084,137.42
(4) 2022.6.30 余额	2,641,651.41	174,712.32	13,081,630.93	22,676,083.76	322,502.63	38,896,581.0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2022.6.30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1,318,296.54	2,186,725.47	9,960,082.76	11,212,874.84	118,530.43	24,796,510.04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1,815,899,893.88	351,263,277.81	912,177,003.51	21,906,908.05	5,089,889.91	3,106,336,973.16

注：2022 年 1-6 月固定资产情况表中账面原值本期减少金额—其他是本期根据竣工结算资料对前期在建项目转固的原值进行的调整，对应的折旧列示在累计折旧本期减少金额—其他。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机器设备	417,164.28		
运输工具	5,217.24		
办公设备及其他	45,970.26		
合计	468,351.78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37,756,633.78	正在办理中
合计	437,756,633.78	

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均属于特许经营协议项下的资产，已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5、报告期公司无受限的固定资产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在建工程	8,212,966.07	981,770,304.85	589,067,693.34
工程物资			
合计	8,212,966.07	981,770,304.85	589,067,693.34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马头岗一级 A				405,253,656.51		405,253,656.51	405,104,026.88		405,104,026.88
新区二期				346,225,660.19		346,225,660.19	126,331,834.66		126,331,834.66
南曹污水处理厂				225,729,383.73		225,729,383.73	54,965,328.06		54,965,328.06
轨道交通 2 号线开元路停车场供能项目	1,646,759.72		1,646,759.72	1,646,759.72		1,646,759.72	1,537,184.72		1,537,184.72
郑州市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基地搬迁项目									
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再生水输水管道工程							270,937.64		270,937.64
轨道交通 4 号线河西停车场供能项目	6,566,206.35		6,566,206.35	2,914,844.70		2,914,844.70	533,739.29		533,739.29
轨道交通 4 号线关陈车辆段供能项目							324,642.09		324,642.09
合计	8,212,966.07		8,212,966.07	981,770,304.85		981,770,304.85	589,067,693.34		589,067,693.34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9.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0.12.31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马头岗一级 A	370,610,000.00	401,365,552.11	3,738,474.77			405,104,026.88			4,710,652.04			
新区二期	4,110,390,000.00	104,450,433.77	21,881,400.89			126,331,834.66	3.07%	在建状态	20,428,762.01	13,218,519.60		
南曹污水处理厂	1,177,867,500.00	41,545,477.61	13,419,850.45			54,965,328.06	4.67%	在建状态	326,441.44	326,441.44		
合计		547,361,463.49	39,039,726.11			586,401,189.6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1.12.31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马头岗一级 A	370,610,000.00	405,104,026.88	149,629.63			405,253,656.51			4,538,532.58			
新区二期	4,110,390,000.00	126,331,834.66	219,893,825.53			346,225,660.19	8.42%	在建状态	35,284,681.66	14,855,919.65		
南曹污水处理厂	1,177,867,500.00	54,965,328.06	170,764,055.67			225,729,383.73	19.16%	在建状态	12,929,872.38	12,603,430.94		
合计		586,401,189.60	390,807,510.83			977,208,700.43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本期 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减少	本期转入 无形资产金额	2022.6.30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马头岗一级 A	370,610,000.00	405,253,656.51	501,229.07	620,000.00	24,593,256.50	380,541,629.08				4,364,790.44			
新区二期	4,110,390,000.00	346,225,660.19	228,085,509.25			574,311,169.44	13.97%	在建状态	48,666,603.47	13,381,921.81			
南曹污水处理厂	1,177,867,500.00	225,729,383.73	164,721,556.83			390,450,940.56	33.15%	在建状态	20,531,131.22	7,601,258.84			
合计		977,208,700.43	393,308,295.15	620,000.00	24,593,256.50	1,345,303,739.08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9.12.31	15,968,789.31	15,968,78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	1.00
—购置		
—内部研发		
—其他	1.00	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0.12.31	15,968,790.31	15,968,790.31
2. 累计摊销		
(1) 2019.12.31	4,484,034.64	4,484,034.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988.17	312,988.17
—计提	312,988.17	312,988.1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0.12.31	4,797,022.81	4,797,022.81
3. 减值准备		
(1) 2019.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0.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0.12.31 账面价值	11,171,767.50	11,171,767.50
(2) 2019.12.31 账面价值	11,484,754.67	11,484,754.6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15,968,790.31	15,968,79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1.12.31	15,968,790.31	15,968,790.31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4,797,022.81	4,797,02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988.17	312,988.17
—计提	312,988.17	312,988.1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1.12.31	5,110,010.98	5,110,010.98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10,858,779.33	10,858,779.33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1,171,767.50	11,171,767.5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合同资产	建造期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15,968,790.31				15,968,79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0,508,732.87	1,271,741,214.95	73,562,525.13	4,365,812,472.95
—购置					
—内部研发					
—PPP 项目资本化利息				73,562,525.13	73,562,525.13
—合同资产转入		3,020,508,732.87	1,271,741,214.95		4,292,249,947.82
(3) 本期减少金额	6.00				6.00
—其他	6.00				6.00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2.6.30	15,968,784.31	3,020,508,732.87	1,271,741,214.95	73,562,525.13	4,381,781,257.26
2. 累计摊销					
(1) 2021.12.31	5,110,010.98				5,110,010.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687.84	25,170,906.07			25,330,593.91
—计提	159,687.84	25,170,906.07			25,330,593.91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2.6.30	5,269,698.82	25,170,906.07			30,440,604.8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合同资产	建造期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2.6.30					
4. 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10,699,085.49	2,995,337,826.80	1,271,741,214.95	73,562,525.13	4,351,340,652.37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10,858,779.33				10,858,779.33

注：净化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后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核算并披露。

2、 受限的无形资产

见附注（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62,168,080.76	40,536,338.73	156,262,984.70	39,061,396.31	161,738,403.22	40,434,049.30
资产减值准备	39,625.34	9,906.34				
合计	162,207,706.10	40,546,245.07	156,262,984.70	39,061,396.31	161,738,403.22	40,434,049.30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征地款							39,112,800.00		39,112,800.00
预付设备款	388,717,496.53		388,717,496.53	346,262,348.76		346,262,348.76	294,161,529.49		294,161,529.49
预付工程款	95,356,281.44		95,356,281.44	36,766,326.00		36,766,326.00			
其他	29,251,662.27		29,251,662.27	27,654,856.15		27,654,856.15	33,243,041.36		33,243,041.36
合计	513,325,440.24		513,325,440.24	410,683,530.91		410,683,530.91	366,517,370.85		366,517,370.85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934,048.83	2,013,901.22	
合计	4,934,048.83	2,013,901.22	

(十五)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款	222,692,599.18	197,235,714.36	190,041,247.78
设备款	28,807,258.15	43,529,151.30	63,979,748.42
其他	15,224,440.46	12,172,375.03	15,938,981.98
合计	266,724,297.79	252,937,240.69	269,959,978.1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2.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837,564.55	未到支付期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15,660,000.00	未到支付期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2,951,769.18	未到支付期
河南省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923,834.39	未到支付期
MTI 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4,834,417.49	未到支付期
郑州正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709,600.00	未到支付期
合计	92,917,185.61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154,256.58	未到支付期
河南省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472,652.65	未到支付期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0,178,632.10	未到支付期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8,110,150.12	未到支付期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4,892,011.57	未到支付期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MTI 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7,785,523.35	未到支付期
河南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95,229.35	未到支付期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4,790,057.90	未到支付期
郑州正中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709,600.00	未到支付期
泰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00,366.97	未到支付期
合计	170,388,480.59	

项目	2020.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通用机械研究院	16,802,335.59	未到支付期
MTI 环境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8,717,251.13	未到支付期
贝卡特环境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5,323,626.40	未到支付期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4,975,158.67	未到支付期
郑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	2,124,310.80	未到支付期
郑州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1,529,181.53	未到支付期
上海市机械设备成套（集团）有限公司	1,172,496.87	未到支付期
合计	40,644,360.99	

(十六)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工程结算款	4,797,202.90	5,082,185.25	5,652,149.95
空调维保款			19,096.71
检测费			42,147.17
设备款	493,752.21	493,752.21	
合计	5,290,955.11	5,575,937.46	5,713,393.8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无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短期薪酬	9,802,536.27	89,014,537.79	85,628,998.21	13,188,075.8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11,140.00	5,610,477.41	7,221,617.41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413,676.27	94,625,015.20	92,850,615.62	13,188,075.85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13,188,075.85	98,880,400.28	94,039,207.53	18,029,268.6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575,682.13	15,575,682.13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188,075.85	114,456,082.41	109,614,889.66	18,029,268.60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短期薪酬	18,029,268.60	37,913,274.91	50,629,597.67	5,312,945.8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74,450.85	8,074,450.85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029,268.60	45,987,725.76	58,704,048.52	5,312,945.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27,460.45	73,903,944.33	68,174,595.57	12,556,809.21
(2) 职工福利费		4,602,139.60	4,602,139.60	
(3) 社会保险费		3,934,578.11	3,934,578.11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86,197.16	3,486,197.16	
工伤保险费		22,769.02	22,769.02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生育保险费		425,611.93	425,611.93	
(4) 住房公积金		6,493,083.00	6,493,083.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75,075.82	80,792.75	2,424,601.93	631,266.64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802,536.27	89,014,537.79	85,628,998.21	13,188,075.85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56,809.21	75,094,800.00	70,325,130.75	17,326,478.46
(2) 职工福利费		7,918,358.64	7,918,358.64	
(3) 社会保险费		5,871,892.03	5,871,892.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41,267.22	4,941,267.22	
工伤保险费		323,373.52	323,373.52	
生育保险费		607,251.29	607,251.29	
(4) 住房公积金		7,494,313.00	7,494,313.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1,266.64	2,501,036.61	2,429,513.11	702,790.14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188,075.85	98,880,400.28	94,039,207.53	18,029,268.60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26,478.46	27,313,289.11	40,281,752.52	4,358,015.05
(2) 职工福利费		2,250,081.71	2,250,081.71	
(3) 社会保险费		3,407,653.45	3,407,653.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03,346.42	2,503,346.42	
工伤保险费		169,008.01	169,008.01	
生育保险费		309,811.02	309,811.02	
补充医疗保险		425,488.00	425,488.00	
(4) 住房公积金		3,814,761.86	3,814,761.8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2,790.14	1,127,488.78	875,348.13	954,930.79
(6) 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8,029,268.60	37,913,274.91	50,629,597.67	5,312,945.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基本养老保险		662,358.08	662,358.08	
失业保险费		18,973.98	18,973.98	
企业年金缴费	1,611,140.00	4,929,145.35	6,540,285.35	
合计	1,611,140.00	5,610,477.41	7,221,617.41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754,703.76	9,754,703.76	
失业保险费		444,541.02	444,541.02	
企业年金缴费		5,376,437.35	5,376,437.35	
合计		15,575,682.13	15,575,682.13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基本养老保险		4,975,840.94	4,975,840.94	
失业保险费		217,695.44	217,695.44	
企业年金缴费		2,880,914.47	2,880,914.47	
合计		8,074,450.85	8,074,450.85	

(十八)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增值税	157,617.26	369,934.73	185,270.93
企业所得税	220,443.47	1,682,345.15	1,244,639.19
个人所得税	28,121.47	392,204.07	313,725.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11.06	18,389.18	7,942.69
教育费附加	2,619.03	7,881.08	3,404.01
地方教育及附加	1,746.02	5,254.05	2,269.34

税费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资源税	228,908.88	142,616.16	107,218.62
土地使用税	2,127,639.29	2,127,639.29	2,127,639.29
房产税	1,902,495.98	1,918,955.38	1,907,779.02
印花税	11,942.82	7,627.57	4,899.45
合计	4,687,645.28	6,672,846.66	5,904,788.25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6,993,623.89	7,961,440.14	11,235,761.69
合计	6,993,623.89	7,961,440.14	11,235,761.69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保证金	5,756,396.66	7,133,896.66	9,072,102.36
社保		1,964.65	52,558.33
残疾人保障金			1,001,626.49
其他	1,237,227.23	825,578.83	1,109,474.51
合计	6,993,623.89	7,961,440.14	11,235,761.6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2022.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北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华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政弘环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项目	2022.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贝卡特环境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67,955.60	未到结算节点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公司等	222,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智多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07,9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2,397,855.60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索理思（上海）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昌祥弘精细工贸有限公司	7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深圳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北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华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贝卡特环境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67,955.60	未到结算节点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公司等	222,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3,389,955.60	

项目	2020.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索理思（上海）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昌祥弘精细工贸有限公司	7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深圳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北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西安第二市政工程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华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博元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4,800,000.00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995,076.5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8,923,505.56	216,677,088.99	310,070,144.42
其中：应付利息	107,091.68		
合计	318,918,582.14	216,677,088.99	310,070,144.42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代转销项税	191,729.64	154,185.61	65,523.78
合计	191,729.64	154,185.61	65,523.78

(二十二)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质押借款	1,201,280,500.00	848,100,000.00	324,500,000.00
保证借款	43,700,000.00	46,000,000.00	152,000,000.00
信用借款	584,000,000.00	669,900,875.55	490,117,780.43
合计	1,828,980,500.00	1,564,000,875.55	966,617,780.43

质押、保证、信用借款情况：

项目	借款类别	利率（%）	2022.6.30 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1）	质押借款	4.7500、4.4500	756,25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2）	质押借款	4.4500、4.4000、4.6000、4.3000	445,030,5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3）	保证借款	4.5050、4.6520	43,7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4）	信用借款	4.7500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5）	信用借款	4.7500	6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6）	信用借款	4.8000	96,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7）	信用借款	4.8000	48,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8）	信用借款	4.6520	50,000,000.00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9）	信用借款	4.3500	7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10）	信用借款	3.8500	195,000,000.00
合计			1,828,980,500.00

注（1）：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借款总额 2,0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80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43,75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64 个月。

注（2）：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郑州市南曹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借款总额 765,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448,1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3,069,5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

注（3）：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借款总额 15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66,7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2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2 个月。

注（4）：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15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78,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18,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16 个月。

注（5）：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15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78,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18,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16 个月。

注（6）：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2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12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2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94 个月。

注（7）：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1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6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1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8 个月。

注（8）：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335,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76,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2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0 个月。

注（9）：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1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9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2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46 个月。

注（10）：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信用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借款总额 2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197,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

到期的借款为 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

(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长期应付款	170,004,923.42		
专项应付款	16,391,617.48	16,391,617.48	16,480,819.19
合计	186,396,540.90	16,391,617.48	16,480,819.19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0,004,923.42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21,585,683.28		
合计	170,004,923.42		

注：2022 年 3 月 31 日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金融）签订转让合同和租赁协议，协议约定租赁物始终由净化公司占有并使用，经双方确认，有关租赁物的风险和责任不因租赁物所有权的转移而转移，净化公司应对租赁物的现状和质量问题自行承担责任，且租赁物在任何时候因任何原因(包括不可抗力)的毁损灭失的风险，亦由净化公司自行承担，建信金融不承担任何责任或风险，该项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形成原因
污泥应急工程	71,930,000.00		71,930,000.00		
十三五水专项同济大学项目	996,538.75	417,200.00	1,324,537.04	89,201.71	科研项目资金
新区一期	1,268,318,732.66		1,268,318,732.66		
广武污泥处置项目		52,150,000.00	35,758,382.52	16,391,617.48	污泥处置资金
马头岗厂外管线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341,245,271.41	59,567,200.00	1,384,331,652.22	16,480,819.19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 6 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十三五水专项同济大学项目	89,201.71		89,201.71		
广武污泥处置项目	16,391,617.48			16,391,617.48	污泥处置资金
活性焦科技专项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6,480,819.19	300,000.00	389,201.71	16,391,617.4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形成原因
广武污泥处置项目	16,391,617.48			16,391,617.48	污泥处置资金
合计	16,391,617.48			16,391,617.48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非金融机构借款	7,650,000.00	7,650,000.00	5,650,000.00
合计	7,650,000.00	7,650,000.00	5,650,000.00

(二十五) 实收资本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06.30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06.30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4,199,368,485.63	170,217,922.61	49,002,803.82	4,320,583,604.42
合计	4,199,368,485.63	170,217,922.61	49,002,803.82	4,320,583,604.42

注：公司本期增加影响金额为 170,217,922.61 元，其中财政拨入 170,217,922.61 元；本期减少影响金额为 49,002,803.82 元，其中模拟剥离资产影响金额 49,002,803.82 元。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4,320,583,604.42	4,511,650.97	7,880,258.44	4,317,214,996.95
合计	4,320,583,604.42	4,511,650.97	7,880,258.44	4,317,214,996.95

注：公司本期增加影响金额为 4,511,650.97 元，其中财政拨入 4,511,650.97 元；本期减少影响金额为 7,880,258.44 元，其中模拟剥离资产影响金额 7,880,258.44 元。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4,317,214,996.95	64,954,480.23		4,382,169,477.18
合计	4,317,214,996.95	64,954,480.23		4,382,169,477.18

注：公司本期增加影响金额为 64,954,480.23 元，其中收到新泓再生水无偿划转其持有的新泓光谷的股权 10,200,000.00 元、财政拨入 22,451,647.72 元、模拟剥离资产影响金额 32,302,832.51 元。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2019.12.31	会计政策 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2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7,699,046.58		17,699,046.58			17,699,046.58
合计	17,699,046.58		17,699,046.58			17,699,046.58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7,699,046.58			17,699,046.58
合计	17,699,046.58			17,699,046.5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06.30
法定盈余公积	17,699,046.58			17,699,046.58
合计	17,699,046.58			17,699,046.58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62,031,020.56	-239,178,833.78	-89,666,751.8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62,031,020.56	-239,178,833.78	-89,666,751.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922,646.22	-22,852,186.78	-149,512,081.9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4,108,374.34	-262,031,020.56	-239,178,833.78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7,536,262.00	472,248,919.11	11,746,111.27	626,394,757.07	4,457,162.43	573,810,181.99
其他业务	1,382,138.11	320,267.26	2,743,544.07	360,081.81	1,820,213.43	335,806.68
合计	488,918,400.11	472,569,186.37	14,489,655.34	626,754,838.88	6,277,375.86	574,145,988.67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污水处理收入	168,440,517.40		
建造期收入	191,615,734.36		
污泥处理收入	120,465,053.28		
供暖（冷）收入	4,365,071.19	7,070,554.48	1,917,796.33
再生水收入	1,556,721.89	3,326,180.53	2,334,136.08
建造合同收入	1,093,163.88	1,349,376.26	205,230.02
其他	1,382,138.11	2,743,544.07	1,820,213.43
合计	488,918,400.11	14,489,655.34	6,277,375.86

注 1：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郑州市城管局签订了特许经营协议，协议约定 2022 年 4 月 1 日为商业运营日，之后依据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单价及污水、污泥的处理量确认污水、污泥处理的营业收入。

注 2：特许经营协议生效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公司 BOT 项目确认建造期的收入和成本。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40,103.33	2,046,409.40	1,218,821.6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88,178,296.78	12,443,245.94	5,058,554.20
合计	488,918,400.11	14,489,655.34	6,277,375.86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包括污水、污泥处理、中水开发利用、BOT 项目、供暖（冷）等。

（1）污水、污泥处理主要为城市生活污水及其伴生产物处理，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的城市生活污水，通过排水管网输送到污水处理厂的集水井。收集后的污水经过格栅、沉淀、曝气等一系列物理、生物、化学技术进行处理，去除水中所含的污染物质及杂质后，可达到规范限定的排放

标准。达到排放标准的水可以直接排入河流、水系或进行二次利用，符合中水回用标准后，还可以进行二次销售（再生水销售）。

（2）BOT 项目主要系工程建造，工程建造履约时间通常在 2-4 年，履约义务的履行时间基本和建造合同产品的完成进度一致。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与客户签订工程建设合同，监理公司根据客户的履约进度进行工程进度确认，本公司支付进度款，部分尾款需要在工程竣工后支付。对于无形资产模式，BOT 项目合同中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3）供能项目主要系供冷、供暖业务；供冷季是本年度 5 月 15 日至 9 月 15 日，供暖季是本年度 11 月 15 日至次年 3 月 15 日，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根据履约时间进度确认，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三十）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车船税	34,277.04	65,123.52	110,828.45
城建税	27,087.24	66,514.72	61,655.74
教育费附加	11,320.66	28,506.33	26,275.3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47.11	19,004.20	17,516.86
房产税	3,804,991.96	7,653,468.80	7,631,116.08
土地使用税	4,255,278.58	8,510,557.16	8,510,557.16
印花税	54,618.20	53,437.02	86,625.84
合计	8,195,120.79	16,396,611.75	16,444,575.44

（三十一）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技术咨询费		1,740.00	
业务奖励		35,092.32	
办公费		8,716.15	
业务招待费		2,641.00	4,139.00
折旧费	4,770.71	2,107.80	18,286.36
差旅费	1,066.54	6,656.62	296.00
安全防护费	4,702.97	778.30	4,040.94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计	10,540.22	57,732.19	26,762.30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资及工资附加	8,975,463.35	22,975,382.53	27,884,404.31
五险二金	4,255,587.58	7,576,652.25	4,687,967.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2,476.33	1,058,074.32
劳务费	22,415.34	44,159.88	37,785.82
办公费	133,596.41	336,815.83	264,212.16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13,530.03	75,513.27	148,202.75
车辆使用费	212,850.90	430,448.12	566,902.68
折旧及摊销	566,726.33	1,743,066.83	1,929,206.5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86,834.53	512,037.64	2,107,881.68
物业费	268,616.91	529,011.80	514,898.55
水电暖费	224,903.99	304,808.28	254,172.82
市场开发费	100,770.00	428,042.20	855,133.00
文化宣传费	93,008.80	805,927.60	376,956.34
维修费	3,130.00	576,682.72	
安全管理、管理体系费	113,043.84	255,981.30	463,233.95
其他	306,206.95	489,777.06	340,834.23
证照办理费			4,776,068.20
合计	15,576,684.96	37,146,783.64	46,265,934.41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设备费	20,510.50	2,866,855.00	11,390,516.32
材料费	79,494.00	4,687,884.12	3,402,719.63
测试化验加工费	7,758.40	636,475.49	450,799.39
燃料动力费		1,065,779.09	1,117,748.12
工资费用		10,104,705.96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差旅费		38,504.00	41,022.50
其他	32,191.60	134,900.44	1,110,125.16
折旧费	11,968.12	2,117.55	
合计	151,922.62	19,537,221.65	17,512,931.12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利息费用	22,805,196.46	52,864,347.71	55,188,174.1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3,525,582.04	4,641,508.71	5,682,436.68
汇兑损益	-2,629,402.94	-3,798,309.34	-382,963.32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10,576.20	718,231.52	86,850.72
合计	16,660,787.68	45,142,761.18	49,209,624.90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个税手续费	16,536.70	13,767.02	16,919.93
债务重组收益			180,787.26
政府补助	138,232,464.13	707,157,719.30	616,136,711.26
合计	138,249,000.83	707,171,486.32	616,334,418.45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 补助	26,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明使者奖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7,774.30		与收益相关
技能竞赛、劳模创新工作室补贴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提升补贴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补助资金	2,100,000.00	50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十三五水专项		89,201.71	1,324,537.04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13,626.38	236,846.88	62,565.86	与收益相关
财政经费	135,342,837.75	706,028,896.41	613,049,608.3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8,232,464.13	707,157,719.30	616,136,711.26	

(三十六)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012.89	-331,220.61	-61,427.41
银行理财收益			40,084.25
合计	-175,012.89	-331,220.61	-21,343.16

(三十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648,928.05	192,839.33	-10,335.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743,831.99	-5,668,257.85	88,793,385.56
合计	5,905,096.06	-5,475,418.52	88,783,049.60

(三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9,625.34		
合计	39,625.34		

(三十九)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35,920.35			-835,920.35
合计			-835,920.35			-835,920.35

(四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理废旧物资	581,443.08		512,295.94	581,443.08		512,295.94
其他		100,000.04	7,775.00		100,000.04	7,775.00
合计	581,443.08	100,000.04	520,070.94	581,443.08	100,000.04	520,070.94

(四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 损报废损失	23,334.17	165,097.61		23,334.17	165,097.61	
罚款支出		350,000.00			350,000.00	
合计	23,334.17	515,097.61		23,334.17	515,097.61	

(四十二)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70,241.90	2,388,796.62	1,793,507.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4,848.76	1,372,652.99	-22,195,420.69
合计	-814,606.86	3,761,449.61	-20,401,913.28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受限原因
特许经营权项目-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收益权				质押、注 1、注 2
特许经营权项目-郑州市南曹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收益权				质押、注 1、注 3
特许经营权项目-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的部分设备	151,020,820.87			注 4
合计	151,020,820.87			

注 1：公司部分长期借款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是一项收益权，金额不固定，具体明细详见附注（二十二）长期借款注释 1-2。

注 2：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订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相关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商业运营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相关协议约定本协议签署之日前，公司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项目收益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质押贷款 200,000.00 万元的相关协议继续履行，政府同意公司以该收益权或其他方式进行后续融资建设运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注 3：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订南曹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商业运营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本协议约定本协议签署之日前，公司以郑州市南曹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收益权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质押贷款 76,500.00 万元的相关协议继续履行，政府同意公司以该收益权或其他方式进行后续融资建设运营郑州市南曹污水处理厂项目。

注 4：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订双桥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商业运营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本协议约定本协议签署之日前，公司将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部分设备转让给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并以融资租赁方式回租该设备，政府同意公司继续履行相关协议。

(四十四) 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助	76,000.00	26,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纳税奖励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文明使者奖金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7,774.30		7,774.30		其他收益
技能竞赛、劳模创新工作室补贴	650,000.00	650,000.00			其他收益
技能提升补贴	225,000.00		225,000.00		其他收益
科研项目补助资金	4,200,000.00	2,100,000.00	500,000.00	1,600,000.00	其他收益
十三五水专项	1,413,738.75		89,201.71	1,324,537.04	其他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	413,039.12	113,626.38	236,846.88	62,565.86	其他收益
财政经费	1,454,421,342.52	135,342,837.75	706,028,896.41	613,049,608.36	其他收益

(四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20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注：2022 年 3 月 31 日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金融）签订转让合同和租赁协议，协议约定租赁物始终由净化公司占有并使用，经双方确认，有关租赁物的风险和责任不因租赁物所有权的转移而转移，净化公司应对租赁物的现状和质量问题自行承担，且租赁物在任何时候因任何原因(包括不可抗力)的毁损灭失的风险，亦由净化公司自行承担，建信金融不承担任何责任或风险，该项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2、 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125,075.24	400,601.98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六、 PPP 项目合同

1、本企业所称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

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1）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2）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合同通常符合下列条件：（1）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2）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公司承担了郑州市污水污泥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通过向政府方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泥处理服务费收回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而政府以前对公司是采取成本补偿的经营模式。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精神，公司签署特许经营权后的污水污泥经营属于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符合本解释的“双特征”和“双控制”，但未纳入全国 PPP 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的特许经营项目协议，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会计处理和追溯调整。

2、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在建 BOT 项目确认资产，同时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 BOT 项目确认的合同资产（已列报至无形资产）金额为 1,271,741,214.95 元，与 BOT 相关的建造期 PPP 借款支出为 73,562,525.13 元，与 BOT 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995,337,826.80 元。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100.00		100.00		设立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51.00		51.00		51.00		无偿划转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 有限公司	0.49	1,333,493.56		10,068,487.8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 有限公司	0.49	445,029.88		8,734,994.3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 东宣告分派的 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 有限公司	0.49	-200,269.51		8,289,964.4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2 年 6 月 30 日

子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8,780,844.95	35,533,142.22	44,313,987.17	16,116,052.73	7,650,000.00	23,766,052.7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5,842,355.00	32,700,177.76	38,542,532.76	13,029,192.39	7,686,821.35	20,716,013.74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1,693,637.35	28,163,110.22	29,856,747.57	7,288,452.79	5,650,000.00	12,938,452.79

2022 年 1-6 月

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5,947,966.17	2,721,415.42	2,721,415.42

2021 年度

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8,905,752.03	908,224.24	908,224.24

2020 年度

子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3,324.37	-408,713.29	-408,713.29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 性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郑州东龙新能源 有限公司	河南省 郑州市	河南省 郑州市	专业 技术 服务 业	49.00		49.00		49.00		权益法	否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	公用事业	48,630.70	100.00	100.00

注：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州市人民政府。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中原环保水务登封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民安实业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河南中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润城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智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正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置业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荣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河南惠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众城建设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坤城地下空间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注 1

注 1：本模拟财务报表模拟自 2020 年初已剥离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与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公司与两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详见九、（五）关联交易情况，与两家子公司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披露详见九（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费	3,335,435.13	4,569,557.73	5,862,304.52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5,411.8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中原环保水务登封有限公司	污泥运输	66,969.01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	232,820.76	384,433.97	65,452.82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费		20,283.02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再生水	625,179.20	1,050,573.10	582,538.9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623.41	12,987.30	9,199.34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23,451.83	187,614.68	132,893.73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70.00	2018/3/28	2024/12/31	否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850.00	2019/1/7	2026/10/31	否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850.00	2020/7/13	2026/10/31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530,000.00	2021-2-4	2024-2-3	利率 4.65%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	2019-6-13	2022-6-13	2022 年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有限公司				7 月已还款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9-6-13	2024-6-13	利率 4.90%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606,500.00	2019-6-25	2023-12-31	利率 3.7%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625,179.20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0,040.00	139,040.00	
其他应收款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371,510.19	11,588.77	104,943.61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1,997,994.50	111,523.59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付账款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256.95	8,389.50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成立全资子公司并划转资产

2022 年 7 月 6 日，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郑州市净和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净和运输”），8 月将其账面 71 辆污泥运输车辆和 16 台空调无偿划转给净和运输，账面价值合计 1,045.81 万元。

2、 签订特许经营协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郑州市城管局就双桥、新区一期、新区二期等 8 个项目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约定 2022 年 4 月 1 日为商业运营日，净化公司开始市场化运营。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 模拟报告期初已完成资产剥离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郑州公用集团重组相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2]85 号文中关于资产剥离问题的安排及公司签订的《无偿划转协议》，本公司将以下四部分资产以无偿划转的形式进行剥离：划转给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刁家试验田及相应负债、划转给郑州润城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的管线资产及相应负债、划转给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郑州银行股权及相应负债、划转给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及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上述剥离资产在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如下表：

项目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刁家试验田	1,304.71	48,103.00	-46,798.29
管线资产等	1,539,533,775.48	276,466,185.94	1,263,067,589.54
郑州银行股权	85,133,944.00	85,133,944.00	

项目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净资产
新泓再生水股权	108,537,600.00		108,537,600.00
格沃环保股权	155,000,000.00		155,000,000.00
合计	1,888,206,624.19	361,648,232.94	1,526,558,391.25

为保证报告期内资产范围一致且各期数据具有可比性，模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是假设 2020 年初相关资产及对应负债的剥离已完成，同时对模拟剥离资产相关成本费用及对应政府补助进行调整。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274,784,529.39	1,295,027.90	178,088.40
1 至 2 年	870,844.9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75,655,374.34	1,295,027.90	178,088.40
减：坏账准备	13,725,634.08	20,949.44	8,904.42
合计	261,929,740.26	1,274,078.46	169,183.9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5,655,374.34	100.00	13,725,634.08	4.98	261,929,740.26
其中:					
合并关联方	1,142,692.70	0.41			1,142,692.70
账龄组合	274,512,681.64	99.59	13,725,634.08	5.00	260,787,047.56
合计	275,655,374.34	100.00	13,725,634.08		261,929,740.2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5,027.90	100.00	20,949.44	1.62	1,274,078.46
其中:					
合并关联方	876,039.20	67.65			876,039.20
账龄组合	418,988.70	32.35	20,949.44	5.00	398,039.26
合计	1,295,027.90	100.00	20,949.44		1,274,078.46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8,088.40	100.00	8,904.42	5.00	169,183.98
其中: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78,088.40	100.00	8,904.42	5.00	169,183.98
合计	178,088.40	100.00	8,904.42		169,183.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并关联方	1,142,692.70			876,039.20					
账龄组合	274,512,681.64	13,725,634.08	5.00	418,988.70	20,949.44	5.00	178,088.40	8,904.42	5.00
合计	275,655,374.34	13,725,634.08		1,295,027.90	20,949.44		178,088.40	8,904.42	

3、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会计政策 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 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账龄组合	26,091.71		26,091.71	8,904.42	26,091.71		8,904.42
合计	26,091.71		26,091.71	8,904.42	26,091.71		8,904.42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8,904.42	20,949.44	8,904.42		20,949.44
合计	8,904.42	20,949.44	8,904.42		20,949.44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20,949.44	13,725,634.08	20,949.44		13,725,634.08
合计	20,949.44	13,725,634.08	20,949.44		13,725,634.08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郑州市财政局	273,055,434.44	99.06	13,652,771.72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7,420.20	0.38	
国能荥阳热电有限公司	727,068.00	0.26	36,353.40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625,179.20	0.23	31,258.96
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	105,272.50	0.04	
合计	275,550,374.34	99.97	13,720,384.08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876,039.20	67.65	
国能荥阳热电有限公司	418,988.70	32.35	20,949.44
合计	1,295,027.90	100.00	20,949.44

单位名称	2020.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电荥阳煤电一体化有限公司	178,088.40	100.00	8,904.42
合计	178,088.40	100.00	8,904.42

6、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95,887,591.20	242,855,464.25	354,515,319.87
合计	95,887,591.20	242,855,464.25	354,515,319.87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1 年以内	100,659,243.68	255,026,646.30	458,931,084.86
1 至 2 年	201,905.00	86,581,641.00	68,771.89
2 至 3 年	86,221,641.00	68,771.89	5,816,854.07
3 至 4 年	49,252.00	5,816,854.07	24,051,669.01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4 至 5 年	5,639,449.28	24,051,669.01	25,975,852.73
5 年以上	51,368,215.87	27,316,546.86	1,352,035.73
小计	244,139,706.83	398,862,129.13	516,196,268.29
减：坏账准备	148,252,115.63	156,006,664.88	161,680,948.42
合计	95,887,591.20	242,855,464.25	354,515,319.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6 月 30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29,493.12	58.46	142,729,493.1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77,457.39	57.91	141,377,457.3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55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410,213.71	41.54	5,522,622.51	5.45	95,887,591.20
其中：					
账龄组合	101,410,213.71	41.54	5,522,622.51	5.45	95,887,591.20
合计	244,139,706.83	100.00	148,252,115.63		95,887,591.2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29,493.12	35.78	142,729,493.1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77,457.39	35.45	141,377,457.3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34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132,636.01	64.22	13,277,171.76	5.18	242,855,464.25
其中：					
账龄组合	256,132,636.01	64.22	13,277,171.76	5.18	242,855,464.25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合计	398,862,129.13	100.00	156,006,664.88		242,855,464.2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40,834.72	27.65	142,740,834.7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88,798.99	27.39	141,388,798.9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26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455,433.57	72.35	18,940,113.70	5.07	354,515,319.87
其中：					
账龄组合	373,455,433.57	72.35	18,940,113.70	5.07	354,515,319.87
合计	516,196,268.29	100.00	161,680,948.42		354,515,319.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名称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 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41,388,798.99	141,388,798.9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40,834.72	142,740,834.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详见五、（四）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1,410,213.71	5,522,622.51	5.45	256,132,636.01	13,277,171.76	5.18	373,455,433.57	18,940,113.70	5.07
合计	101,410,213.71	5,522,622.51		256,132,636.01	13,277,171.76		373,455,433.57	18,940,113.7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6,319,081.41		56,570,563.72	72,889,645.13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16,319,081.41		56,570,563.72	72,889,645.1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781,231.54		86,221,641.00	105,002,872.54
本期转回	16,160,199.25		51,370.00	16,211,569.2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18,940,113.70		142,740,834.72	161,680,948.4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18,940,113.70		142,740,834.72	161,680,948.42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18,940,113.70		142,740,834.72	161,680,948.4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954,530.25			12,954,530.25
本期转回	18,617,472.19		11,341.60	18,628,813.79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13,277,171.76		142,729,493.12	156,006,664.88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13,277,171.76		142,729,493.12	156,006,664.88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13,277,171.76		142,729,493.12	156,006,664.8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912,184.91			4,912,184.91
本期转回	12,666,734.16			12,666,734.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6.30 余额	5,522,622.51		142,729,493.12	148,252,115.63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	179,972,081.48		56,570,563.72	236,542,645.20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12.31 余额在本期	179,972,081.48		56,570,563.72	236,542,645.2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386,293,023.11		86,221,641.00	472,514,664.11
本期终止确认	192,809,671.02		51,370.00	192,861,041.02
其他变动				
2020.12.31 余额	373,455,433.57		142,740,834.72	516,196,268.29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373,455,433.57		142,740,834.72	516,196,268.29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373,455,433.57		142,740,834.72	516,196,268.2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91,814,746.41			291,814,746.41
本期终止确认	409,137,543.97		11,341.60	409,148,885.57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256,132,636.01		142,729,493.12	398,862,129.13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256,132,636.01		142,729,493.12	398,862,129.13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256,132,636.01		142,729,493.12	398,862,129.1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98,441,736.59			98,441,736.59
本期终止确认	253,164,158.89			253,164,158.89
其他变动				
2022.6.30 余额	101,410,213.71		142,729,493.12	244,139,706.83

(4) 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9.12.31	会计政策变更调整	2020.1.1	本期变动金额			2020.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56,570,563.72		56,570,563.72	86,221,641.00	51,370.00		142,740,834.72
账龄组合	16,319,081.41		16,319,081.41	18,781,231.54	16,160,199.25		18,940,113.70
合计	72,889,645.13		72,889,645.13	105,002,872.54	16,211,569.25		161,680,948.42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2,740,834.72		11,341.60		142,729,493.12
账龄组合	18,940,113.70	12,954,530.25	18,617,472.19		13,277,171.76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计	161,680,948.42	12,954,530.25	18,628,813.79		156,006,664.88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账龄组合	13,277,171.76	4,912,184.91	12,666,734.16		5,522,622.51
合计	156,006,664.88	4,912,184.91	12,666,734.16		148,252,115.63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代偿款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41,388,798.99
运行经费	79,737,552.59	247,340,773.38	372,052,472.25
保证金、押金组合	14,910,200.96	5,554,988.87	149,252.00
其他往来款项	8,114,495.89	4,588,909.49	2,605,745.05
合计	244,139,706.83	398,862,129.13	516,196,268.29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77,457.39	2-5 年、 5 年以上	57.91	141,377,457.39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79,737,552.59	1 年以内	32.66	3,986,877.63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押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10	500,000.00
河南金水金科建设	保证金、	2,720,000.00	1 年以内	1.11	136,000.00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0年度至2022年6月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997,994.50	1年以内	0.82	99,899.73
合计		235,833,004.48		96.60	146,100,234.7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247,340,773.38	1年以内	62.01	12,367,038.67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77,457.39	1-5年、5年以上	35.45	141,377,457.39
河南金水金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995,000.00	1年以内	1.00	199,750.00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352,035.73	5年以上	0.34	1,352,035.7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中牟县供电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140,000.00	1年以内	0.29	57,000.00
合计		395,205,266.50		99.09	155,353,281.7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372,052,472.25	1年以内	72.08	18,602,623.61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88,798.99	1-5年	27.39	141,388,798.99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1,352,035.73	5年以上	0.26	1,352,035.73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其他往来款项	360,000.00	1年以内	0.07	18,000.00
泰宏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项	251,270.00	2-3年	0.05	100,508.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0.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515,404,576.97		99.85	161,461,966.33

(9)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2.12.31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79,737,552.59	1 年以内	2023 年
合计		79,737,552.59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1.12.31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247,340,773.38	1 年以内	2022 年
合计		247,340,773.38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20.12.31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372,052,472.25	1 年以内	2021 年
合计		372,052,472.25		

(9)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5,2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12.31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郑州市城市排水 监测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南新泓光谷新 能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15,2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郑州市城市排水 监测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南新泓光谷新 能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15,20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郑州市城市排水 监测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河南新泓光谷新 能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合计	15,200,000.00			15,2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2,239,407.93	472,361,967.78	4,101,436.46	625,539,817.49	2,334,136.08	575,533,974.47
其他业务	409,557.15	96,739.27	1,388,091.89	194,573.50	1,389,569.12	227,985.39
合计	482,648,965.08	472,458,707.05	5,489,528.35	625,734,390.99	3,723,705.20	575,761,959.86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污水处理收入	168,440,517.40		
建造期收入	191,615,734.36		
污泥处理收入	120,465,053.28		
再生水收入	1,718,102.89	4,101,436.46	2,334,136.08
其他	409,557.15	1,388,091.89	1,389,569.12
合计	482,648,965.08	5,489,528.35	3,723,705.2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5,560.80	410,842.17	350,118.0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82,573,404.28	5,078,686.18	3,373,587.19
合计	482,648,965.08	5,489,528.35	3,723,705.20

十四、 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35,920.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6,000.00	891,976.01	3,024,53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说明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80,787.2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8,108.91	-415,097.57	520,070.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说明
小计	3,334,108.91	476,878.44	2,889,474.89	
所得税影响额	827,677.23	184,970.40	720,81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7,212.50		
合计	2,506,431.68	459,120.54	2,168,660.97	

注：2021 年度子公司光谷非经常性损益-营业外支出影响的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167,212.50 元。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